

张家港中环海陆高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3]009475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 张家港中环海陆高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2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张家港中环海陆高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3

##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3]009475号

张家港中环海陆高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张家港中环海陆高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环海陆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 一、董事会的责任

中环海陆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中环海陆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中环海陆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中环海陆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中环海陆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中环海陆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中环海陆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孙广友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宋斌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

## 张家港中环海陆高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869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于 2021 年 7 月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2,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3.57 元。公司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339,25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8,880,239.75 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80,369,760.25 元。

截止 2021 年 7 月 28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容诚验字[2021]216Z0027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 229,121,725.80 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35,935,659.22 元；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使用募集资金 34,547,904.45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58,638,162.13 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724,890.96 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以前年度金额	本期金额	累计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总额	339,250,000.00		339,250,000.00
减：支付发行费用	58,880,239.75		58,880,239.75
募集资金净额	280,369,760.25		280,369,760.25
减：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	135,935,659.22		135,935,659.22
减：置换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资金		20,605,999.99	20,605,999.99
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	34,547,904.45	22,669,001.89	57,216,906.34
减：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支出		15,363,160.25	15,363,160.25
减：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通知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等存款形式的产品		152,535,735.84	152,535,735.84
加：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通知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等存款形式的产品到期赎回		122,535,735.84	122,535,735.84
加：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通知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等存款形式的产品到期转回的利息收入		262,812.44	262,812.44

项目	以前年度金额	本期金额	累计金额
减：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9,999,906.00	49,999,906.00
加：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转回		29,999,906.00	29,999,906.00
加：应付未付的发行费用（注 1）	70,109.94	-70,109.94	
加：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	322,150.04	116,044.50	438,194.54
减：结项余额转出		224,150.47	224,150.47
期末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724,890.96	1,724,890.96

注 1：2021 年 8 月，公司以自有资金账户代为支付发行费用-印花税 70,109.94 元。

## （二）2022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499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22 年 8 月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 36,000.00 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 360.00 万张，期限为 6 年。公司本次共募集资金 360,000,000.00 元，扣除相关的发行费用 10,797,141.51 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49,202,858.49 元。

截止 2022 年 8 月 18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可转债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容诚验字[2022] 210Z0022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 195,753,527.81 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63,503,727.81 元；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使用募集资金 132,249,800.00 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7,580,466.21 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总额	360,000,000.00
减：支付发行费用	10,797,141.51
募集资金净额	349,202,858.49
减：置换自筹资金	63,503,727.81
减：置换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资金	4,420,700.00
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	27,829,200.00
减：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支出	99,999,900.00
减：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通知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等存款形式的产品	90,000,000.00
加：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通知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等存款形式的产品到期赎回	44,000,000.00
加：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通知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等存款形式的产品到期转回的利息收入	87,876.96

项目	金额
减：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加：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转回	
加：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	54,925.23
减：结项余额转出	11,666.66
期末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580,466.21

##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张家港中环海陆高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 （一）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丰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张家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与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述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根据本公司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一次或者十二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 5,000 万元（按照孰低原则在 5,000 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 20%之间确定）的，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应当及时以传真或邮件方式通知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8 日披露了《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司聘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公司与原保荐机构民生证券以及相关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根据本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一次或者十二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 5,000 万元（按照孰低原则在 5,000

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 20%之间确定)的, 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应当及时以传真或邮件方式通知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89110078801600001650	156,140,000.00	-	已注销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丰支行	8008288803973	77,184,800.00	308,644.54	活期方式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人民路支行	387062720013000094696	31,681,800.00	1,416,246.42	活期方式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张家港支行	512903144210111	35,243,400.00	-	已注销
合计		300,250,000.00	1,724,890.96	

## (二) 2022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 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 本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并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述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 以保证专款专用。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根据本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一次或者十二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 5,000 万元(按照孰低原则在 5,000 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 20%之间确定)的, 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应当及时以传真或邮件方式通知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89110078801300001994	123,207,500.00	243,101.36	活期方式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8112001012700675547	130,000,000.00	7,337,364.85	活期方式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51985700001205	100,000,000.00	-	已注销
合计		353,207,500.00	7,580,466.21	

## 三、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1、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2022 年度,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5,863.81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1-1》。

## 2、2022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2022 年度，本公司 2022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9,575.35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1-2》。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1、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的置换情况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3,979.39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前期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公司已于 2021 年 8 月完成置换，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鉴证并出具容诚专字[2021]216Z0152 号《关于张家港中环海陆高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时任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置换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一般存款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时任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置换意见。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和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15,654.17 万元。

#### 2、2022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置换情况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6,540.93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前期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公司已于 2022 年 8 月完成置换，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鉴证并出具容诚专字[2022]210Z0220 号《关于张家港中环海陆高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时任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置换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

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一般存款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时任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置换意见。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和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6,792.44 万元。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内，公司实际使用 2,999.99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2 年 8 月 24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2,999.99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8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12,000.00 万元。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1、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2021 年 8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资金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2 年 5 月 3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及增加授权额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将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增加 4,000.00 万元至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 万元。

其中，8,000.00 万元额度有效期至 2022 年 8 月 24 日；4,000.00 万元额度有效期至 2023 年 5 月 30 日。在上述额度内，资金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 2、2022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2 年 8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资金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张家港中环海陆高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2022 年度，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投资日期	投资金额	赎回金额	投资期限 (天)	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元)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人民路支行	-	7 天通知存款	2022-3-15	31,235,057.63	31,235,057.63	28	43,752.04	-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人民路支行	-	7 天通知存款	2022-4-15	31,300,678.21	31,300,678.21	126	111,588.18	-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人民路支行	-	7 天通知存款	2022-8-30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4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丰支行	-	定期存款	2022-3-16	50,000,000.00	50,000,000.00	37	92,500.00	-
5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丰支行	-	定期存款	2022-9-2	10,000,000.00	10,000,000.00	49	14,972.22	-
6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丰支行	-	7 天通知存款	2022-9-2	5,000,000.00	-	-	-	5,000,000.00
7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丰支行	-	7 天通知存款	2022-9-2	5,000,000.00	-	-	-	5,000,000.00
8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丰支行	-	7 天通知存款	2022-9-2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	7 天通知存款	2022-8-31	40,000,000.00	-	-	-	40,000,000.00
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利多多通知存款业务 B 类	7 天通知存款	2022-8-30	15,500,000.00	15,500,000.00	10	3,702.64	-
1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利多多通知存款业务 B 类	7 天通知存款	2022-9-9	34,500,000.00	28,500,000.00	-	84,174.32	6,000,000.00
	合计				242,535,735.84	166,535,735.84			76,000,000.00

（五）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2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2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鉴于公司高端环锻件绿色智能制造项目（IPO）已完成募集资金预期投入、补充流动资金项目（IPO）已全部使用完毕、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可转债）资金已一次性转入公司日常账户，为方便账户管理，提升财务管理效率，公司将上述募投专项账户节余募集资金 23.58 万元（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转入公司日常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转账后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由于节余募集资金低于 500 万元且低于该项目募集资金净额 5%，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分别已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2022 年 9 月 6 日注销了上述募集资金账户。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张家港中环海陆高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

附表 1-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2022 年度

(一)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编制单位：张家港中环海陆高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8,036.9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63.8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912.1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高端环锻件绿色智能制造项目	否	25,238.07	15,614.00	196.64	15,614.00	100.00	2023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配套精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8,218.48	7,718.48	4,130.85	5,713.85	74.03	2023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168.18	3,168.18	-	48.00	1.52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IPO)	否	10,000.00	1,536.32	1,536.32	1,536.32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46,624.73	28,036.98	5,863.81	22,912.17	81.72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关于预计收益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均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无对应期间的承诺效益。 2、关于募投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说明 (1) 高端环锻件绿色智能制造项目 项目原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2 年 2 月 28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高端环锻件绿色智能制造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目前项目厂房基建部分已建设完成，所有生产设备已安装并处于调试状态。受 2022 年上半年交通、物流不畅影响，调试进度未									

	<p>及预期，尚未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根据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公司将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次进度调整已经第三届第十六次董事会、第三届第十三次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p> <p>(2) 配套精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 项目原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2 年 4 月 30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配套精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因受 2022 年上半年交通、物流不畅及具体项目投入进度影响，建设进度未达预期。根据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公司将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次进度调整已经第三届第十六次董事会、第三届第十三次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p> <p>(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项目原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3 年 1 月 31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受公司其他工程项目建设及经济环境影响，研发大楼的土建工作有所延迟，导致该募投项目开工时间推迟，无法在计划的时间内完成建设。根据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公司将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次进度调整已经第三届第十六次董事会、第三届第十三次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2022 年度，高端环锻件绿色智能制造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IPO）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注销，结余利息 22.42 万元已全部转至公司日常账户。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除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外，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1-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2022 年度

(二)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编制单位：张家港中环海陆高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920.2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575.3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575.3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高端环锻件生产线扩建项目	否	13,000.00	11,920.29	9,306.14	9,306.14	78.07	2023 年 8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温合金关键零部件热处理智能化生产线项目	否	13,000.00	13,000.00	269.22	269.22	2.07	2023 年 8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可转债)	否	10,000.00	10,000.00	9,999.99	9,999.9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6,000.00	34,920.29	19,575.35	19,575.35	56.0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张家港中环海陆高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2022 年度，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可转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注销，结余利息 1.17 万元已全部转至公司日常账户。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除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外，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 营业执照

(副本) (7-1)



扫描市场主体身  
份码了解更多登  
记、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政务服务。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无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288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 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3年01月0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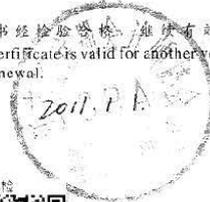


姓名 孙广友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0-02-2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江苏公证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022844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孙广友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证书编号: 32020001001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8 年 10 月 13 日  
 Date of Issuance



宋斌

男



姓名 Full name 宋斌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3-11-1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20200199311192515



3202003190011140531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3202003116

32020028007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  JICPA

二 二十四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宋斌(320200280072)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宋斌(320200280072)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